## 香港考試局 - 九九六年香港高級程度會考

# 诵識教育(人際關係) 高級補充程度

本試卷必須用中文作答 兩小時三十分鑛完卷(上午九時至上午十一時三十分)

- 1 本卷設甲、乙、丙三組、甲、丙兩組各佔本單元分數25%,乙組則佔50%。
- 2. 考生須回答甲、乙兩組全部試題,並自两組遷答一題。考生宜分別用四十分億作答甲、 丙兩組,及用七十分億作答乙組試題。
- 3. 各題答案須寫在問一答題簿內·
- 4. 每題佔分於題末括號內顯示,用以提示答案所需之篇幅;答案可爲一段或若干段。
- 本科的善重點在測試考生的表達能力,以及能否以清晰、簡明及合乎邏輯的論據支持個人的觀點,而非背誦資料的能力。

畢業

〔佔本單元分數25%〕

### 本組各題彙答・

1. 細製下列個案:

馮愛明在高級程度會考中的成績甚佳,她制渡過二十歲生日,即被香港中文大學取錄入學。在此之前,她與守寡的母親一直住在樂灣的公共嚴邨內。當她知道被大學取錄後,便立即申請大學的資助宿位,卻沒有告訴母親。到了八月下旬,大學通知她申請獲准,她非常高興。

愛明很感謝母親過去爲她所作的重大犧牲,但同時渴望終有一天能離開這個家,因爲母親經常過份殷切的關懷,並對她個人生活每項細節所作的嚴密監管,令她 感到「窒息」。

馮太自從丈夫在十五年前的一次意外中去世後,便把愛明視爲生命之所寄·她 不眠不休地在餐館工作,盡力使女兒生活舒適,並得到最好的教育。

當母親聽到愛明道出她入住大學宿舍的計劃,深受刺激,好幾天都日夕以淚洗面·她簡直不能想像女兒竟會道樣做。

(a) 你會怎樣解釋愛明難家的渴求及其母親的反應?

(7%)

(b) 你認爲從這件事上可學到些什麼?試加以解釋。

(6%)

- 2. 回想你的中學生活,並選擇某一年度你班中兩位較爲突出的同學:一位是班中最受歡迎者之一,另一位是班中最不受歡迎者之一。
  - (a) 選擇你心目中兩位同學的其中之一,分析他/她在班內大受歡迎/不受歡迎的原因。 (6%)
  - (b) 解釋當時你和這兩位同學的個人關係·現在你又怎樣看你和他們之間的關係? 試加以評價。 (6%)

1

#### 本組各題全答。

#### 細閱下列數據:

- 18-20歲的市民,有62%登記爲1995年立法局選舉的選民。
- 18-20歲的登記選民,有32%在1995年真正前往投票。

## 表一:登記成為選民的理由(21歳以下的青年)

(回答者可選擇一個或以上的答案・) <b>理由</b>	回答率(%)
這是公民的義務和責任	47
爲將來的繁榮作出貢獻	23
希望當選者能爲社會做些事	16
支持我喜歡的候選人	16
遺是公民的權利	14
對香港的發展有幫助	10
我的父母也是讓民	4
認識多些社會事務	3
不知道	3

### 表二:不登記成為選民的理由(2I歲以下的青年)

(同答者可選擇一個或以上的答案。)

理由	回答率(%)
前景不明朗	46
當選的代表不能眞正幫助社會	32
我對政治沒有興趣	25
我不認識候選人	14
我所知不多/我的教育水平低	3
我不懂有關的程序	3
不知道	8

- (a) 從香港18-20歲年齡組別的公民意識水平這個角度來看,你會怎樣詮釋上述數 據?試加以解釋。
- (b) 登記成爲選民的數字和眞正前往投票的數字有遺樣的差異,是什麼原因?試解 釋你的看法。
- (c) 上列兩表的數據和估計得自你父母年齡組別的數據,會否有顯著的不同?試解 釋你的看法;並就你所述不同之處,解釋其理由。

下表數據乃根據一項對544個十五至二十四歲青年人所作研究的結果。表中所列者,是 他們最常指出的壓力來源。(回答者可選擇一個或以上的答案。)

觀力來源	是(%)
擔心畢業後找工作	45.6
社交活動的改變	42.6
學業成績不佳	39,3
朋友移民	39.0
與父母的衝突	36.2
康樂活動的改變	33.6
與兄弟姊妹的衝突	32.4
家課太多	30, I
與同學或同事的衝突	28.5
個人習慣的改變	26.7
睡眠習慣的改變	26.3
經濟來源被切斷	17.8
與老師或上司的衝突	16.7
家人健康的改變	15.6
親人(非父母)去世	13.4
家庭遇上經濟困難	. 13.2
親人移民	12.9
觸犯校規所受到的處分	10.5
個人患病	10.5
遷居	9.9
宗教活動的改變	9.7
與情人分手	8.6
擔心被革除學籍	8.5
朋友去世	6.8
個人受傷	6.4
開始上大學	5,5
父母去世	3.7
家人移民	3.5
父母離婚	2,6

- 上表列出29個項目,似嫌稍長。如果你須用一個簡潔的方式來表達這些數據, 你會把這些數據歸納爲多少個類別,而使它們看起來仍有意義?你又會怎樣爲 這些類別命名?試加以解釋。 (5%)
- (b) 在上表中選擇三觸你認爲最重要或有趣的項目,並解釋你所持的理由。(你所選 擇的項目不能來自相同的類別。) (15%)

96-AS-LS (HR)-4

本組選答一題。

5. 細閱下文(節錄自1995年9月28日本港某報章):

# 「高度偏見」的調査激怒同性戀者

你願意和同性戀者或雙性戀者握 手,潛電影或唱卡拉OK嗎?

政府很想知道答案,藉此找出公 眾對同性戀者的態度,並認清公眾對於 性傾向的歧視。

但這項由政務總署籌劃的意見調查激怒了同性戀者,他們認爲問卷的字 眼有意引發情緒化的回應。

同性戀者想知道政府爲何諮詢不 受這種歧觀影響的人怎樣看待遭受這種 歧觀影響的人。

快將進行的電話調查所提出的問題包括:「你是否顯意入住一間同時招待同性戀者的旅館?你會否僱用同性戀者或雙性戀者作爲家庭僱工?」

該項調查又詢問受訪者是否顧意 分租房間或出租住屋單位予同性戀者或 雙性戀者;加入一個同時接受這些人成 爲會員的會所;與他們交朋友、用膳、 游泳或唱卡拉OK。 (登解)(Contacts)雜誌編輯巴里・ 布蘭頓(Barrie Brandon)指出那些「高度偏 見」的問題令他震驚・並說:「潤卷問 及『你會否接受同性戀者或雙性戀者在 小學教書?」・」

「這種提問方法無異於將我們視 爲一種威脅,就好像問: 『誰人顧意將 一所小學交予虐兒者管理?』」

「他們並沒有問同性戀者的想法,而只問異性戀者·爲什麼他們不去 奏找證據來證實歧視的存在?」

政務科一名發言人表示,該調查 「符合我們對促進人人享有平等機會的 承諾」

該發言人補充說:「有關整個問題的研究現正進行,以提供背景資料寫成一份諮詢文件,在1996年初發表。」

首席助理政務司許太說:「籌劃 此項調查時並無諮詢同性戀者組織。」 納強飆日後將會徵詢他們的意見。

- (a) 對本文所引述同性戀者代表巴里・布蘭頓所表示的不滿,你有什麼回應?試加 以解釋。 (12%)
- (b) 你是否認爲政府應立法保障香港同性戀者的權利,並確保他們的權利(例如就業 等)和其他人相同?試解釋你的立場。 (13%)

6. 細関下列談話內容:

 **届太太:** 近半年來,亨利和小玲走在一起的時候愈來愈多了,你有注意到嗎?

**區太太:** 哎哟!我一直害怕這事真的發生。我很高與他們成爲好朋友,但結婚卻不 是好主意。

**杜小姐**: 爲什麼不是!他們顯然互相依戀呢。我確信他們會是恩愛的一對,也會是好的父母。

**顧太太**: 是,那也說得對 — 但這是異族通婚啊!亨利在加拿大的父母、家人和朋友會眞的理解嗎?而且小玲是來自一個這樣傳統和保守的中國家庭,他們當中有些人也許不會公開反對這段婚姻,但我肯定他們內心全都不以爲然,而且對這事非常抗拒。也該想想孩子方面的問題。把混種的孩子帶來這一個不能容納異己並充滿偏見的世界,這算得是公平嗎?

杜小姐: 我承認這些事會造成困難,但我確信他們之間的愛可以戰勝一切。他們真的有很多相同的地方;其實,他們在帶領一個基督教蘭契營時選遍,又同長大學畢業生。

區太太: 是的,但亨利完全不懂粵語,而小玲的英語也實在不大好。小玲是一個非常沉靜,喜歡整天獸在家裏的人;而亨利卻喜愛戶外生活,熱衷運動,時常和他的男性朋友走在外頭。我不認爲他們有足夠的共同點來建立一段美滿的婚姻。

**社小姐**: 嗯,我確信他們會結婚。就讓時間來證明我們誰對誰錯吧。

對於亨利和小玲應否結婚一事,區太太和杜小姐顯然持有相反的觀點,她們的談話內容,是否提供了足夠的資料,讓你決定支持哪一方的觀點?試加以解釋,並討論你對上述個案的看法。 (25%)

#### 7. 細額下列個案:

保羅和奧斯卡都是十八歲。他們同是家中的獨子,從中一至中五都在男校就 讀。中學會考之後,他們轉往一所男女校就讀中六,成爲同班同學。進入中六之前, 他們只有與男孩交往的經驗,而且他們的朋友都是男孩。

雖然他們的經歷相似,又是同班同學,但兩人對班中女同學的行爲卻形成強烈 的對比·奧斯卡給人一個非常害羞的形象,極力避免與班中的女同學有任何單獨的接 觸。

另一方面,保羅不理會班中的男生,卻不斷續着女孩們要求約會。他不放過任何與她們交談的機會。他道樣無休止的糾纏,使她們大感厭煩,對他頗爲不滿。

龍老師是他們的班主任,也知道這兩位同學的背景。在一次與他任教該班的一位同事的談話中,龍老師指出這兩位同學的行爲雖然有所不同,但他覺得他們有着同樣的問題。

- (a) 龍老節說該兩位男同學「有着同樣的問題」。你認為他所指的是什麼?你是否 同意他的看法?試加以解釋。 (14%)
- (b) 如果你是家長,只有一個孩子,你會否送他/她進入一所男子中學/女子中學蒙 書?試解釋你的觀點。 (11%)
- 8. 細閱下文(節錄自1995年11月3日本港某報章);

### 入學辦法修改使學生得益

昨天公布的一個更具彈性的入學 辦法,令學生有較大機會進入大學就 讀。 根據現行的「大學聯合招生辦法」(JUPAS),申請入讀大學的學生,在 五月後便不能更改志願。

學生將可在七月高級程度會考放 榜之後,更改所選院校和課程的優先次 序。 昨天中文大學教務會表示支持此項建議,於是最後一個障礙亦已淸除。 副教務長指出教務會認爲學生難以完全 根據自己的興趣來選擇課程和院校......

在1995年,最少一半香港高級程度會考的考生在五月限期前更改他們的志願。直接參與「大學聯合招生辦法」的人士認爲近期公布的修改,將使更高比率的考生在1996年高級程度會考成續公布後更改他們選擇的次序。

- (a) 就上述資料所示,你對香港學生怎樣計劃其事業前途有什麼評論? (12%)
- (b) 就本港大學畢業生的就業及工作滿足感而言,「大學聯合招生辦法」的修改可 能造成什麼長遠的影響?試解釋你的看法。 (13%)

試卷完